

# 关于湖南生命伟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

湖南生命伟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对由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推荐的湖南生命伟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提出第二次反馈意见：

1、经营规模较小，盈利能力尚弱。2014年和2015年扣非后净利润均为负数。(1)请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开发能力、市场前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上下游资源优势及稳定性、资金筹资能力、期后签订合同、期后收入实现情况、期后业绩表现等，评估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2)请主办券商和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就公司符合“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判断依据。

请你们在5个工作日内对上述反馈意见逐项落实，并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支持平台上传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全套电子版（含签字盖章扫描页）。若涉及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的修改，请以楷体加粗说明。

经签字或签章的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提交电子版材料之前请审慎、严肃地检查报送材料，避免全套材料的错误、疏漏、不实。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二日